

证券代码：837425

证券简称：电通物联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宁夏电通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基本情况

（一） 会计师事务所聘请情况

公司是否已聘请会计师事务所：是 否

（二） 预计无法在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原因：

主要原因类别：其他

为配合公司业务发展及长期战略规划的需要，提高决策和经营效率，提高业务拓展便捷性，综合考虑公司挂牌维护成本，公司已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

（三） 申请主动终止挂牌意向及进展

公司是否拟申请主动摘牌：是 否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终止挂牌申请材料已经股转公司受理，正在审核中。

2020年3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2020年3月1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关于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其中，《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中已明确说明了终止挂牌原因，公司控股股东就公司申请终止挂牌相关事宜与公司其他股东进行了充分沟通与协商，并已就该事项达成初步一致意见。

2020年3月31日（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20年4月1日开市起暂停转让。

2020年4月2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投资者保护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2020年4月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了《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

目前公司已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2020年4月14日，公司取得编号为ZZGP2020040118的受理通知书，并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了《关于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终止挂牌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2020-008）。

2020年4月15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2020-009）。

（四）定期报告预计披露日期：预计无法披露

（五）应对措施

公司正积极推动摘牌事项，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披露进展情况。

二、 风险提示

公司正在办理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事项，目前申请材料尚在审核中，公司正在继续推进终止挂牌相关工作，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存在无法按期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的风险。

三、 咨询信息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章韦国

联系电话：0951-5682706

宁夏电通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0日